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行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日期为2026年6月2日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本行股东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产业发展”）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9月25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或其他禁止交易的情形，则严格遵循相关规定）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行股份107,094,5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1.84%（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本行近日接到海尔产业发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2026年7月8日至2026年7月14日，海尔产业发展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行A股股份107,094,5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1.84%。本次减持后，海尔产业发展持有本行股份425,506,841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7.31%，海尔产业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份948,784,443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16.3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6年7月8日至2026年7月14日	5.21	10,709.4500	1.84

海尔产业发展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5.20元/股至5.23元/股。

2.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3,260.1341	9.15	42,550.6841	7.3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3,260.1341	9.15	42,550.6841	7.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8,429.9613	4.88	28,429.9613	4.8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429.9613	4.88	28,429.9613	4.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8,888.6626	3.25	18,888.6626	3.2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888.6626	3.25	18,888.6626	3.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曼尼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016.5994	0.52	3,016.5994	0.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016.5994	0.52	3,016.5994	0.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海尔工装研制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30.5943	0.28	1,630.5943	0.2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0.5943	0.28	1,630.5943	0.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海尔空调器有限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41.2951	0.04	241.2951	0.0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1.2951	0.04	241.2951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柜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20.6475	0.02	120.6475	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6475	0.02	120.6475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05,587.8943	18.14	94,878.4443	16.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587.8943	18.14	94,878.4443	16.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本公告中的数据如有尾差，系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海尔产业发展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本行披露的日期为2026年6月2日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3.本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发生变化，不会对本行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海尔产业发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